

证券代码：001205
债券代码：127099

证券简称：盛航股份
债券简称：盛航转债

公告编号：2024-181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协议转让股份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股份转让暨控制权变更基本情况

2024年11月22日及2024年12月11日，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桃元先生与万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达控股集团”）签署《万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李桃元关于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以及《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李桃元拟分两期向万达控股集团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21,544,818股，同时自第一期标的股份在中证登记过户登记完成第二笔股权受让款支付完毕之日，李桃元将其第一期标的股份转让后剩余持有的36,933,975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以及表决权委托期间后续新增持有的公司的全部股份的表决权不可撤销、不可变更、无条件、唯一、排他、无偿的全权委托给万达控股集团行使，委托期限为4年。通过上述安排，万达控股集团将控制公司股份49,245,300股所对应的表决权，占公司总股本的26.91%，占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数量后总股本的27.29%。万达控股集团将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尚吉永将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11月23日、2024年12月12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委托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167）以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170）。

二、本次股份转让暨控制权变更进展情况

（一）万达控股集团就本次收购公司股权案通过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

万达控股集团于近日收到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执二审查决定〔2024〕659号），主要内容如下：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第三十条规定，经初步审查，现决定，对万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案不实施进一步审查。你公司从即日起可以实施集中。

该案涉及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之外的其他事项，依据相关法律办理。

（二）本次股份转让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确认

公司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确认书》，本次权益变动相关事宜已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合规性审核。

三、其他事项说明

本次交易事项尚需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股份登记过户等手续。本次交易涉及的后续事宜，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权益变动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出具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不实施进一步审查决定书》（反执二审查决定〔2024〕659号）；

2、《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确认书》。

特此公告。

南京盛航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5日